

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资金名称：疾病应急救助项目

预算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刘圣

联系电话：13927849239

填报日期：2023-2-09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关于下达 2022 年卫生健康领域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的通知》(韶财社〔2022〕65 号)文件中关于对“疾病应急救助补助”项目要求,粤北人民医院(下称“我院”)承担了相关疾病应急救助任务。项目主要为了使得社会上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体现健康中国的建设要求,体现国家对社会弱势群体的关爱。为做好疾病应急救助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疾病应急救助处置能力,进一步提高疾病应急救助的准确性,资金主要用于解决少数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的救治问题。我院较好完成了相关工作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6。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卫生健康领域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的通知》(韶财社〔2022〕65 号)中的规定,2022 年省下拨给我院项目财政资金指标 68.3 万元,实际使用 68.3 万元,执行率 100%。我院主要将其用于补偿我院因应急救治相关的急危重伤病患者产生的医疗费用。在 2020.06.01-2021.05.31 期间,我院应急救治了 304 名患者,产生 244.40 万元基金费用,其中 68.3 万

元得到了财政资金补偿，余额 176.10 万元由我院负担。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项目目标管理和绩效管理落实情况，我院规范、有序推进疾病应急救助工作开展，建立了科室、财务、医务联动的审核机制，及时报送相关资料。保证了项目顺利实施。

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支出费用合理，严格按照《关于下达 2022 年卫生健康领域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的通知》文件要求，确保专款专用，规范使用，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使用效益。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以来，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补助医疗机构资金及时拨付到位；救助基金使用率提高；救助的准确性提高；疾控机构能力水平进一步增强。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无。

